证券代码：600176 证券简称：中国巨石 公告编号：2021-055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 281,514 万元到 332,697 万元，同比增加 220%到 260%。

2、预计 2021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281,514 万元到 332,697 万元，同比增加 220%到 260%。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281,514 万元到 332,697 万元，同比增加 220%到 260%。

2、预计 2021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 251,838 万元到 297,626 万元，同比增加 220%到 260%。

（三）公司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27,96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14,471 万元。

（二）每股收益：0.3654 元。

三、本期业绩预增的主要原因

2021 年前三季度，伴随着疫情影响不断减弱，玻纤下游应用领域需求强劲，玻纤产品出口销量有较大幅度增长。公司粗纱产品量价齐升，电子布价格大幅上涨。公司持续调整、优化产能结构和产品结构，综合成本得到有效控制，为本期业绩增长奠定了良好基础。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01179 股票简称：中国西电 编号：2021-024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以通讯形式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16 日在董事长白忠泉先生的主持下，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7 人，实到董事 7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经过有效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激励方案的议案，形成以下决议：

同意全资子公司西安高压电器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高院”）根据《国有科技型企业股权和分红激励暂行办法》（财资［2016］4 号）政策要求，以西高院股权为标的，采取非公开协议增资方式，对其重要技术人员和经营管理人员实施股权激励，激励总额不超过西高院引战增资后总股权的 3%，股权激励对象与拟引入的战略投资者同股同价。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0261 证券简称：阳光照明 公告编号：临 2021-045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 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 33,225 万元至 37,655 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下降约 15%至 25%。

● 公司预计 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在 17,100 元至 20,900 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下降约 45%至 55%。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 2021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 33,225 万元至 37,655 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同比下降约 15%至 25%。

2. 公司预计 2021 年前三季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在 17,100 元至 20,900 万元之间，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同比下降约 45%至 55%。

（三）本次所预计的业绩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4,33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8,015 万元。

（二）每股收益：0.31 元。

三、本期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大幅下降，主要系海运成本及相关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的影响，生产成本增加所导致。

2、非经营性损益的影响：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的影响金额主要系本期公司坐落于绍兴沥海街道沥东片区工业房地产实施的征收，预计影响税前利润约为 12,500 万元。

四、风险提示

目前公司未发现可能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阳光照明电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9 日

股票代码：603393 证券简称：新天然气 公告编号：2021-056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 2019 年度、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调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发行价格、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特别提示：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29.99 元/股调整为 16.88 元/股。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发行数量由不超过 35,000,000 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58,800,000 股（含本数）。

除上述发行数量、发行价格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发行数量调整依据

2020 年 3 月 30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度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根据《关于公司 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中“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及“发行数量”的条款，如公司股票在本次审议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将作相应调整，具体调整方法如下：

1、发行价格的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第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20 年 3 月 31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 29.99 元/股，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如公司股票在本次审议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1 为调整后发行价格，P0 为调整前发行价格，每股派发现金股利为 D，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为 N。

2、发行数量的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 35,000,000 股（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100,000 万元（含本数）。

若公司股票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2020 年 3 月 31 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因其他原因导致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上限将作相应调整。

二、2019 年度、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20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8 元（含税）和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4 股。

2021 年 4 月 16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体股东（扣除公司回购股份）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 元（含税）和每 10 股以资本公积金转增 2 股。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的调整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的调整计算过程如下：

2020 年 3 月，发行价格确定为 29.99 元；2020 年 5 月，公司权益分派后发行价格调整为（29.99-0.8）/（1+0.4）=20.85 元；2021 年 5 月，公司权益分派后发行价格调整为（20.85-0.6）/（1+0.2）=16.88 元。

综合上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发行数量调整依据，鉴于公司上述权益分派方案已经实施完毕，故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调整为 16.88 元/股，本次发行数量调整为不超过 58,800,000 股（含本数）。

除上述发行数量、发行价格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特此公告。

新疆鑫泰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9 日

证券代码：002915 证券简称：中欣氟材 公告编号：2021-079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欣氟材”）2020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保荐机构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原委派保荐代表人刘智博先生和杨晓雨女士担任本项目的保荐代表人，本项目的持续督导期限自上市之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公司近日收到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出具的《关于更换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函》，原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刘智博先生因工作变动，不再继续从事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现决定委派保荐代表人彭奕洪先生接替刘智博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责任。彭奕洪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本次变更不会影响申万宏源承销保荐对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工作。

本次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变更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的保荐代表人为杨晓雨女士和彭奕洪先生。持续督导期持续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特此公告。

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8 日

附件：

保荐代表人彭奕洪先生简历

彭奕洪先生，现任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曾先后负责或参与三峡新能源 IPO、奇正藏药可转债、中欣氟材重大资产重组、东土科技重大资产重组等项目，具备丰富的资本市场运作实操经验。

证券代码：002978 股票简称：安宁股份 公告编号：2021-056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经过查询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获悉持股 5%以上股东罗洪友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由司法冻结变更为可售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冻结变更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变更冻结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变更日期	司法冻结执行人
罗洪友	否	802	23.59%	2.00%	2020-04-23	2021-10-15	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
合计		802	23.59%	2.00%			

二、股东股份累计冻结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冻结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变更前累计冻结股份数量（万股）	本次变更后累计冻结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罗洪友	3,400	8.48%	3,400	3,400	100.00%	8.48%
合计	3,400	8.48%	3,400	3,400	100.00%	8.48%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变更冻结的股份未被用于股权质押。

二、其他说明

截至本公告日，除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提供的数据外，公司暂未收到其他方关于司法冻结事项的法律文书或通知。罗洪友先生本次股份冻结变更事项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影响，亦不会导致实际控制权变更。公司将持续关注罗洪友先生冻结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持股 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

特此公告。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0908 证券简称：景峰医药 公告编号：2021-087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接到股东叶湘武先生的通知，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情况，具体事项如下：

一、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起始日	解除日期	质权人
叶湘武	是	19,900,000	15.30	2.26	20210118	202110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基本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叶湘武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叶湘武	130,091,951	14.79	87,930,000	68,030,000	52.29	7.73	0	0	18,326,000	29.53
叶高静	33,918,998	3.86	0	0	0.00	0.00	0	0	0	0.00
叶湘伦	2,952,979	0.34	0	0	0.00	0.00	0	0	0	0.00
合计	166,963,928	18.98	87,930,000	68,030,000	40.75	7.73	0	0	18,326,000	18.52

三、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被质押的股份是否存在平仓风险

公司控股股东叶湘武先生质押的股份目前不存在平仓风险，上述质押行为不会改变控股股东地位。上述股东未来股权变动如达到《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规定的相关情形的，公司将严格遵守权益披露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特此公告

湖南景峰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88004 证券简称：博汇科技 公告编号：2021-033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前三季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告所载 2021 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 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6,450.74	14,503.58	13.43
营业利润	1,675.50	1,560.66	7.36
利润总额	1,674.90	1,573.78	6.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51.82	1,607.45	2.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4.44	1,249.01	22.0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29	0.34	-14.7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2%	3.69%	下降 1.37 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77,648.64	80,094.12	-3.05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71,506.23	71,274.41	0.33
股本	5,680.00	5,680.00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	12.59	12.55	0.32

注：以上财务数据及指标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 16,450.74 万元，同比增长 13.4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51.82 万元，同比增长 2.76%；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24.44 万元，同比增长 22.05%。

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为 77,648.64 万元，较报告期初减少 3.05%，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 71,506.23 万元，较报告期初增长 0.33%。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 2021 年前三季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数据以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市博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0079 证券简称：人福医药 编号：临 2021-101 号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人福医药”或“公司”）控股股东武汉当代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当代科技”）持有公司股份 485,126,30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9.71%。本次解除质押后，当代科技质押公司股份数量为 363,967,393 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75.03%，占公司总股本的 22.29%。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8 日接到控股股东当代科技的通知，获悉其将质押给海通恒信国际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 16,8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03%）解除质押，并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份解除质押的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股东名称	当代科技
本次解质股份(股)	16,8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3.46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03
解质时间	2021 年 10 月 15 日
持股数量(股)	485,126,309
持股比例(%)	29.71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363,967,39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75.03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2.29

当代科技本次解除质押的股份是否用于后续质押视实际情况而定，公司将根据后续实际质押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人福医药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九日

股票代码：600203 股票简称：福日电子 编号：临 2021-062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所属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取补助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所属公司 2021 年累计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共计人民币 39,145,673.71 元。其中，公司于 2021 年 9 月 15 日在上海交易所网站发布的《福日电子关于公司及所属公司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59）中已经披露收到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人民币 37,799,331.21 元，本次公告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具体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 元

序号	补助项目	金额	文号	收款单位	入账日期
1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稳增长贷款贴息	500,000.00	东工信（2020）109 号	广东以诺通讯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2	软件增值税即征即退	846,342.50	财税[2011]100 号	北京讯通安添通讯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合计		1,346,342.50			

二、补助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的有关规定，上述补助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将对公司 2021 年度利润产生积极影响，但具体的会计处理仍须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19 日

证券代码：603111 证券简称：康尼机电 公告编号：2021-030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委托理财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信银行、招商银行、南京银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28,500.00 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93 天、90 天、187 天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 6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银行低风险类理财产品及其他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议案有效期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此前购买的中信银行结构性存款、宁波银行结构性存款、招商银行结构性存款和南京银行结构性存款已到期赎回，根据四届十四次董事会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购买下述金融机构的理财产品，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资金运营和周转的情况下，充分利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1	中信银行	结构性存款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6617 期	14,000.00	1.48~3.65	52.79~130.20
2	招商银行	结构性存款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	5,000.00	1.56~3.30	19.23~40.68
3	南京银行	结构性存款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43 期 09 号 187 天	9,500.00	1.85~3.55	91.29~175.18

序号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93 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2	90 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3	187 天	保本浮动收益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本着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的原则，公司将风险控制放在首位，对理财产品投资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主要从以下几个方面把控现金管理的相关风险：

1、在确保公司正常经营的基础上，根据公司闲置自有资金情况，选择抗风险能力强、信誉高的金融机构，并选择风险低的产品，同时在购买每单产品前，需要充分了解拟购买产品的情况；

2、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低风险投资理财资金的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对所有银行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公司已分别与各受托方签订了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如下：

1、中信银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06617 期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封闭式
产品代码	C21PE0124
认购金额	14,000.00 万元
产品名义投资期限	93 天
起息日	2021 年 10 月 16 日
名义到期日	2022 年 01 月 17 日
预期收益率	1.48%~3.65%

2、招商银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 90 天结构性存款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代码	NNJ00899
认购金额	5,000.00 万元
产品名义投资期限	90 天
起息日	2021 年 10 月 19 日
名义到期日	2022 年 01 月 17 日
预期收益率	1.56%~3.30%

3、南京银行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1 年第 43 期 09 号 187 天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型
产品代码	DW21001120214309
认购金额	9,500.00 万元
产品名义投资期限	187 天
起息日	2021 年 10 月 20 日
名义到期日	2022 年 04 月 25 日
预期收益率	1.85%~3.55%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受托方	资金投向
中信银行	结构性产品联系的标的是澳元 / 美元即期汇率价格，即彭博页面 BFIX"屏显示的东京时间下午 3:00 的 AUDUSD Currency 的值。中信银行按照产品说明书约定的联系标的进行投资和管理。
招商银行	本产品本金投资于银行存款和衍生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权益、商品、外汇、利率期权等衍生金融工具。
南京银行	本产品募集资金由南京银行统一运作，按照基础存款与衍生交易相分离的原则进行业务管理。本金部分作为基础存款纳入南京银行内部资金统一运作管理。产品内嵌衍生产品部分投资于利率、汇率、商品、指数等衍生产品市场，产品最终收益与衍生产品挂钩。本期产品挂钩标的为欧元兑美元即期汇率，即观察日东京时间下午 3 点彭博"BFIXEURUSD"页面公布的欧元兑美元汇率中间价。

（三）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理财产品受托方为大型商业银行，产品流动性好、风险水平低，公司已与受托方签订书面合同，明确委托理财的金额、期限、资金投向、双方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经审慎评估，本次购买委托理财符合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公司将持续跟踪和分析理财产品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情况，将及时采取措施，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性。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受托方，中信银行（股票代码：601998）、招商银行（股票代码：600036）、南京银行（股票代码：601009）均为已上市大型商业银行。本次委托理财三家受托方与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如下：

项目	2021 年半季度（末）	2020 年度（末）
资产总额（万元）	558,486.50	541,446.61
负债总额（万元）	228,757.73	236,034.00
净资产（万元）	329,728.77	305,412.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28,812.52	58,634.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1,375.61	-17,471.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4,521.65	4,745.76
货币资金	124,434.04	149,517.25
资产负债率（%）	40.96	43.60
货币资金 / 资产总额	22.28	27.61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要求，公司将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列报于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该等银行结构性存款到期收益列报于投资收益。截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40.96%，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占 2021 年 6 月 30 日货币资金的 22.90%，公司运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通过购买流动性好、收益较稳定的理财，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购买的理财产品为商业银行的结构化存款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属于低风险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及货币政策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现金管理投资中产生市场流动性风险及产品交易中的信用风险等，可能影响公司各项理财产品收益。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

公司四届十四次董事会及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 亿元（含 6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实施银行低风险类理财产品及其他金融机构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单笔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范围和规定期限内，授权公司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公司财务管理部负责理财产品的具体操作。本议案有效期自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闲置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预期收益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5,000.00		79.25	
2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5,000.00		75.97	
3	非保本固定收益型	5,000.00	5,000.00		74.36	
4	结构性存款	10,500.00	10,500.00		24.85	
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11.10	
6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5.29	
7	结构性存款	10,500.00	10,500.00		95.20	
8	结构性存款	3,000.00	3,000.00		27.20	
9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00.00	3,000.00		22.19	
10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00.00	3,000.00		24.87	
11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000.00	2,000.00		21.22	
12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000.00	2,000.00		17.26	
13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500.00		22.67	
14	结构性存款	2,500.00	2,500.00		22.67	
15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30.58	
16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13.16	
17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36.99	
18	结构性存款	10,500.00	10,500.00		95.20	
19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000.00	2,000.00		7.44	
20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000.00	2,000.00		17.81	
21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6,000.00	6,000.00		55.23	
22	结构性存款	8,000.00	8,000.00		73.29	
23	结构性存款	4,000.00	4,000.00		34.03	
2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6.75	
2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14.59	
26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2,000.00	2,000.00		17.70	
27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6,000.00	6,000.00		52.60	
28	结构性存款	12,500.00	12,500.00		115.00	
29	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19.32	
30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2.55	
31	结构性存款	2,000.00	2,000.00		17.39	
32	结构性存款	5,000.00	5,000.00		40.33	
33	结构性存款	9,500.00	9,500.00		94.71	
34	结构性存款	7,000.00	7,000.00		19.64	
3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18.45、40.51、45.50		5,000.00
36	结构性存款	5,000.00		12.19~41.45		5,000.00
37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3,000.00		12.08~45.74		3,000.00
38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5,000.00		23.01~48.90		5,000.00
39	结构性存款	12,500.00		51.56~112.50		12,500.00
40	结构性存款	14,000.00		52.79、115.93、130.20		14,000.00
41	结构性存款	5,000.00		19.23、38.22、40.68		5,000.00
42	结构性存款	9,500.00		91.29、160.38、175.18		9,500.00
		235,500.00	176,500.00		1,398.40	59,0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20,500.00		
最近 12 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最近一年净资产(%)				6.71		
最近 12 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 / 最近一年净利润(%)				3.2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59,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000.00		
总理财额度				60,000.00		

特此公告。

南京康尼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3109 证券简称：神驰机电 公告编号：2021-066

神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后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